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文件

呈财行〔2018〕96号

关于批复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照明服务中心）：

呈贡区 2018 年地方预算已经由呈贡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现将你单位 2018 年部门预算批复如下（详见附表），请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一、收支预算数

你单位 2018 年预算资金总额为 451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15.83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万元。

你单位 2018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4515.83 万元。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515.83 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4.08 万元、项目支出 2451.75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万元。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万元。

另有盘活结余资金 万元。

二、绩效目标

你单位编制的支出绩效目标，经审核，符合要求，现随部门预算一并批复。批复的绩效目标作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的依据，一般不予调整；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应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和预算调整流程报批。

二、执行要求

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不得擅自更改。各单位要严格按照经批准下达的部门预算组织实施。

（一）依法组织收入，确保应收尽收

担负本级预算收入任务的单位，要高度认识确保收入增速的重要性，充分预想经济新常态下确保收入增速的严峻挑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克服不利因素，确保应收尽收、稳步增长。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科目、级次、缴库方式，及时足额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不得截留、占用或者挪用预算收入。严禁违反规定，擅自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严禁擅自扩大范围，提高收费标准，对取消、停征、免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不得拖延或采取其他名目、方式变相继续收取。

（二）强化预算约束，严肃财经纪律

各单位要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严肃财经纪律，压实主体责任、提升管理水平。

1. 各单位要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结合年度

工作任务，科学合理地支付相关经费。严格按照下达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专项用途、预算金额以及预算资金构成来源执行支出预算。

2. 项目支出预算专款专用，应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专项资金不得安排与专项资金支出范围无关的内容，不得安排用于部门一般性业务支出。使用政府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执行。

3. 各单位要负责组织本单位的预算执行，监督检查下属单位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及时向财政部门反映本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继续推进预决算公开，各单位在接到本预算下达通知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并对部门预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三）压缩行政成本，加大民生投入

各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及乱发钱物等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要更加注重优化结构、用好增量、激活存量，做到有保有压，加强重点支出保障力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支出。

（四）严格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益

1. 各单位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建立完善部门预算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对下达的部门预算严格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实施，在预算执行中开展预算绩效目标运行的跟踪监控，确保预算绩效预期目标的实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预算执行完毕后，各部门要组织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财政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接受财政部门的再评价。通过自评，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工作效率措施，不断提高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水平。

2. 在单位自评基础上，区财政局对其报送的绩效评价报告进行核查，重点核查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合理性。选取区委、区政府密切关注、社会影响较广、具有明显公共效应的重大项目或大额资金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提出进一步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支出绩效的意见建议。

（五）做好执行统筹，加快支出进度

1. 基本支出预算由单位据实支出并按进度均衡执行。

2. 按照区政府办《关于经费请示收件时间的通知》，上半年各单位预算原则不得办理预算追加或调整事项，预算执行半年后，单位需要调整或追加预算的，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审批的实施意见》（呈政发〔2017〕41号）规定执行。

3. 各单位要按照支出进度要求，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对

支出进度未达到要求的部门需向财政部门提供执行进度分析说明;财政部门动态监测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视单位预算执行情况提出预算调整意见向区政府报告。

各单位的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要达到以下时间点要求:

一季度(3月31日):预算累计执行进度不低于20%;

二季度(6月30日):预算累计执行进度不低于60%;

三季度(9月30日):预算累计执行进度不低于80%;

10月31日:预算累计执行进度不低于90%;

11月30日:预算累计执行进度达到100%。

附件:

1. 2018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2. 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批复表
3. 2018年盘活存量资金批复表
4. 2018年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5. 2018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日印

附表二：

2018年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照明服务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批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科目	金额
1	法律知识及业务知识的轮训	2050803	80,000.00
2	拆临拆违经费	2120104	800,000.00
3	城管执法服装及装备费	2120104	100,000.00
4	执法办案补助经费	2120199	✓ 3,000,000.00
5	对呈贡区违规户外广告、店招店牌的整治拆除经费	2120399	100,000.00
6	公益广告宣传设置	2120399	90,000.00
7 ✓	道路窨井盖维修更换	2120399	196,000.00
8	市政道路、桥梁数字案件处置	2120399	420,000.00
9	市政消火栓维护管养	2120399	240,640.00
10	市政桥梁管养维护及桥梁检测	2120399	✓ 1,200,000.00
11	市政道路管养维修	2120399	✓ 5,900,000.00
12	城市景观亮化服务外包费用	2120399	498,253.67
13	路灯管理维护费	2120399	800,000.00
14 ✓	城市管理先行处置机制经费	2120399	500,000.00
15 ✓	智慧城市指挥大厅机房维护及管理经费	2120399	150,000.00
16	政府采购	2120399	450,000.00
17 ✓	智慧城管指挥大厅建设	2120399	2,200,000.00
18 ✓	2018年城管监督员市场化服务外包经费	2120399	3,820,032.00
19 ✓	智慧城管指挥大厅监控探头建设	2120399	500,000.00
20 ✓	智慧城管软件开发	2120399	2,000,000.00

2018年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照明服务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批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科目	金额
21 ✓	呈贡区智慧城管智能化集成项目监理服务费	2120399	52,776.00
22	建设项目安全鉴定、面积测绘、造价评估费用	2120399	100,000.00
23	呈贡区渣土场监测管理项目	2120399	300,000.00
24	城市照明维护管养市场化经费	2120399	✓ 1,000,000.00
25	15条主干道以外创文灯杆道旗质保金	2120399	19,800.00
	合计		24,517,501.67

(2016年度)

此件与原件一致。

项目名称	智慧城管指挥大厅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昆明商务中心）			
项目属性	002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	跨年实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	曾昭生	联系电话				
项目概况	按照市级要求在现有数字化城市管理机构基础上成立区级智慧城市监督指挥中心，负责承办本级平台受理的各类问题，指挥协调相关执法、管理队伍开展联合执法、处置等工作，对区级职能部门及街道智慧城管综合运行工作进行协调、指挥和考核。					
项目立项依据	上级党委、政府文件					
中期资金来源（元）	总投入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本级财政	县（市、区）级财政	
年度资金来源（元）	1,100,000.00				1,100,0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建成智慧城市监督指挥中心，搭建智慧城管综合运行系统技术框架和业务框架		建成智慧城市监督指挥中心，搭建智慧城管综合运行系统技术框架和业务框架			
	城市管理的科学化、人性化，有利于和谐社会的建设		城市管理的科学化、人性化，有利于和谐社会的建设			
	作为呈贡区智慧城市的子模块，建成应急、联动的有效平台		作为呈贡区智慧城市的子模块，建成应急、联动的有效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呈贡区网格化监督指挥中心平台受理昆明市数管办派遣到我区数字案件及呈贡区监督员巡查上报的数字案件，2017年共受理案件199819件，结案184760件。结案率92.46%	案件结案率达95%	数量指标	呈贡区网格化监督指挥中心平台受理昆明市数管办派遣到我区数字案件及呈贡区监督员巡查上报的数字案件，2017年共受理案件199819件，结案184760件。结案率92.46%	案件结案率达95%
		呈贡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平台对受理的数字案件派遣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处置	按时派遣100%	质量指标	呈贡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平台对受理的数字案件派遣到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处置	按时派遣100%
		数字案件的派遣和结案要符合《昆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事件、部件类立案、处置、结案标准》案件的时间规定	100%	时效指标	数字案件的派遣和结案要符合《昆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事件、部件类立案、处置、结案标准》案件的时间规定	100%
		与传统的管理方式相比有利于人力、物力的节约。通过数字城管进行巡查、上报、派遣、处置，减少了城市管理事、部件发现的时间，降低了案件处置需要的时间和人力	100%	成本指标	与传统的管理方式相比有利于人力、物力的节约。通过数字城管进行巡查、上报、派遣、处置，减少了城市管理事、部件发现的时间，降低了案件处置需要的时间和人力	100%
	效益指标	数字城管工作的开展促进长效管控机制的形成，减少了人力、物力的不必要支出	有所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数字城管工作的开展促进长效管控机制的形成，减少了人力、物力的不必要支出	有所提升
		城市管理的科学化、人性化有利于和谐社会的建设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的科学化、人性化有利于和谐社会的建设	有所提升
		城市市容市貌的清洁、卫生、有序有利于城市生态环境的建设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市容市貌的清洁、卫生、有序有利于城市生态环境的建设	有所提升
		推动城市管理以人为本、可持续发展	符合可持续发展核心定义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城市管理以人为本、可持续发展	符合可持续发展核心定义
	满意指标	通过数字城管工作的开展促进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网格化、规范化发展，获得广大市民的认可和满意	95%	服务对象指标	通过数字城管工作的开展促进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网格化、规范化发展，获得广大市民的认可和满意	95%
单位已有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考核办法》（呈新综办通〔2012〕83号）、《昆明市呈贡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综合考核办法细则》					
预算绩效说明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智慧城市管理综合运行工作模式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办〔2016〕125号）					
单位负责人：	尹绍荣	填报人：	邓俊琳	填报日期：	2017/12/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生成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2018年城管监督员市场化服务外包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照明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001 新增项目		项目期		跨年实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	曾昭生		联系电话			
项目概况	对我区的城管监督员进行服务外包，由服务外包公司进行人员的招聘、管理和数字案件的巡查、上报工作，呈贡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进行服务外包工作的监督、考核工作。					
项目立项依据	其他证明文件					
	总投入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本级财政	（市）区级财政	其他
中期资金来源（元）	1,910,016.00				1,910,016.00	
年度资金来源（元）	3,820,032.00				3,820,032.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城管监督员服务外包工作，减少政府投入的人员管理成本，同时提高人员使用效率。		通过城管监督员服务外包工作，减少政府投入的人员管理成本，同时提高人员使用效率。			
	提高我区数字案件上报的准确率，增加巡查力度和巡查面积及巡查频次，提高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为创建具有昆明特色的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新模式提供支撑。		提高我区数字案件上报的准确率，增加巡查力度和巡查面积及巡查频次，提高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为创建具有昆明特色的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新模式提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上报基数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上报基数完成率	100%
		漏报率	≤4%	质量指标	漏报率	≤4%
		有效上报率	98%	时效指标	有效上报率	98%
		2018年城管监督员服务外包经费为318336元/月×12个月=3820032元。	在全市考核中达到合格等次	成本指标	2018年城管监督员服务外包经费为318336元/月×12个月=3820032元。	在全市考核中达到合格等次
	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有所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有所提升
		创建具有昆明特色的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模式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具有昆明特色的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模式	有所提升
		提高城市的宜居度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的宜居度	有所提升
		以单元网格为载体，真正实现网格巡查全覆盖，提高城市管理效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以单元网格为载体，真正实现网格巡查全覆盖，提高城市管理效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呈贡区人民群众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呈贡区人民群众	满意
单位已有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呈贡区2017年城管监督员市场化服务合同书》					
预算绩效说明	《昆明市城市网格化管理工作方案》					
单位负责人：	尹绍荣	填报人：	邓俊琳	填报日期：	2017/12/30	